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9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考虑未来经济发展形势,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费用,改善负债结构,公司拟在国内债券市场(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

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具体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 同意票 11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2、发行面值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司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债券品种及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具体品种及期限构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发行对象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 规定条件的可以参与债券认购和转让的专业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 同意票 11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5、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询价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和主承销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担保安排

本次公司债券是否提供担保及具体担保安排,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授权范围内根据市场情况决定并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是否设有赎回条款、回售条款以及上述相关条款的具体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及发 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募集资金的用途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拟用于偿还债务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监管 机构认可的其他用途,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 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财务状况与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发行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采取非公开发行,选择适当时机一次或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 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承销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或代销方式进行承销。具体承销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和市场的情况决定并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2、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 24 个月,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表决结果: 同意票 11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13、偿债保证措施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情况时,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如下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作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财务承诺、行为限制承诺、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采取救济措施等多种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4、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工作能够有序、高效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发行方案内,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的基础上,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决定发行规模、债券品种及期限、债券利率、还本付息方式、担保安排、募集资金用途、发行方式(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各期发行的数量等)、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发行方案项下的偿债保障措施)、发行时机、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债券挂牌转让等与公司债券申报和发行有关的事项;
 - (2) 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报事宜;
- (3) 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4)签署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承销协议、各类公告等,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 (5) 办理必要的手续,在满足相关挂牌条件的前提下,根据有关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上市或挂牌转让事宜;

- (6)如公司债券发行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7) 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工作;
 - (8) 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 (9) 本授权的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失效或上述被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以及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一切必要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不是电子认证服务行业失信机构,具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及资格。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并需以最终获得相关监管部门审批通过或备案的方案为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9月23日14:30在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